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
(庫務科)



FINANCIAL SERVICES AND  
THE TREASURY BUREAU  
(The Treasury Branch)

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 
政府總部 24 樓

24/F,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  
2, Tim Mei Avenue, Tamar,  
Hong Kong

傳真號碼 Fax No. : 2530 5921  
電話號碼 Tel. No. : 2810 2668  
本函檔號 Our Ref. : TsyB LT 00/700-2/15 (2011-12)  
來函檔號 Your Ref. :

香港中區  
立法會道 1 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立法會秘書處  
財務委員會主席  
劉慧卿議員

劉主席：

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  
財務委員會會議議程

政府擬修訂七月十三日財務委員會（財委會）會議議程，把討論項目次序重新編排，現特函請准予豁免修訂議程所需的預告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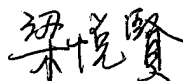
財委會的一貫做法，是按政府訂定的會議議程進行會議。由於政府在擬訂議程時已充份考慮各項目的優先次序，一般不會作出修訂。然而，基於目前的特殊情況和考慮，我們認為須作一次性的例外安排，修訂七月十三日會議議程項目的次序。

政務司司長已於七月九日（星期一）宣報，政府決定將政府架構重組的建議在立法會及財務委員會（財委會）的議程悉數排在有關民生的議程之後，希望該些民生建議能夠在本屆立法會會期完結前通過。因應這決定，我們認為須重新編排在七月十三日的財委會議程項目的次序。

七月十三日的財委會會議共有 10 個項目。鑑於本屆立法會會期將於七月十八日完結，本屆財委會可用於審議議程上有待處理項目的時間極為有限，我們建議重新安排議程項目的次序，以便財委會先審議其他 7 項須於本屆立法會任期完結前通過的民生項目，方繼續審議有關政府總部架構重組方案的兩個項目，以及有關政府委任官員薪酬調整機制的項目。隨信付上經修訂的議程，以供參考。為此，我們謹請准予豁免把議程發給委員所需的預告期。

敬希答允所請，謹此致謝。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(梁悅賢  代行)

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